

北京市信访办公室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市信访办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市委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市信访办 2025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设立依据主要包括部门职能职责以及 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市信访办 2025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与部门职能定位相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对市信访办 2025 年度计划重点工作内容体现较为全面。设立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如下：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市委十三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准确把握新时代信访工作职责定位和改革任务，紧紧围绕信访工作化解能力建设，健全完善信访工作体制机制，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持续提升信访事项依法办理质量水平，有效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和信访突出问题，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9537.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7388.62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2148.55 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 0 万元；资金总体支出 9031.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决算数 7110.02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数 1921.07 万元，其他支出决算数 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4.69%。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 年，市信访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主动融入社会治理大局，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实质解决信访问题。在服务首都发展、维护群众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作出积极贡献。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数量

畅通信访渠道，为群众提供更为便捷的信访通道，节省群众信访成本。在接待来访工作中，提供了安全的信访接待场所，并为来访群众提供律师咨询和心理疏导服务。通过网站、微信公众号等传播方式开展本市信访工作相关宣传解读。

2. 产出质量

围绕党中央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市委有关工作要求，深刻把握信访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坚持人民信访为人民，千方百计为群众排忧解难，确保新时代信访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通过做好“送上门来的群众工作”，及时传递党和政府的温暖，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3. 产出进度

按照 2025 年度工作计划，有序实施、扎实推进各项重点信访工作。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市信访办年度各项绩效任务已全部完成。

4. 产出成本

根据年度工作目标和实际工作需要，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按照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9537.17 万元，控制各项支出，细化各项开支标准和范围，全年无超预算发生，各类费用控制在预算内。决算支出数 9031.09 万元，实现产出成本预期目标。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和精心指导下，市信访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立足首都功能定位，紧密围绕“学习宣传落实《信访工

作条例》、大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加快构建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新格局”这一工作主线，不断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严格按照有关财务管理的规定，在资金审批、预算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对财务工作进行了监督，保障日常工作有章可循、稳步推进。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资金使用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管理制度执行。一是资金支出的规范，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均符合财务相关制度规定；二是资金调整规范，严格实行预算调整审批制度。同时持续推动内部审计和监督机制建设，审计监督向全面、纵深发展，为资金高效安全使用保驾护航。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会计核算规范、基础信息真实，按规定设立专账核算，支出凭证及其他核算均符合相关规定，按标准支出，不存在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情况。

（二）资产管理

严格按照市财政局资产管理相关规定执行，资产安全完整、

资产配置合理，资产使用和资产处置符合相关规定。

（三）绩效管理

严格按照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对项目资金使用及项目执行进度进行有效的监控并及时进行纠正。

（四）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率高于上年。2024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总额为 382.09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4.21%。2025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总额为 506.07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5.31%。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5 年度部门决算为 9031.09 万元，部门全年预算为 9537.17 万元，差异率为 5.31%，部门预决算差异率控制情况较好。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2025 年，市信访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强化工作定位，优化管理效能，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经综合评价后，市信访办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7.10 分，绩效级别评定为“优”。有关绩效评价结论，如下表所示：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	19.10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	60	58.00
预算管理情况	20	20.00
合计	100	97.10
绩效评定级别	优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细化。当前市信访办整体绩效目标主要依据部门职责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设定，但由于该单位承担的信访保障业务类型多元，保障整体绩效目标设定的全面性与细化性存在一定难度，整体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明确性以及细化程度仍需进一步提升。

二是绩效指标体系建设仍需进一步加强。对照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要求，部门产出及效果指标设置的量化程度不足，不利于后续考核工作开展；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效益指标内容设置宽泛，可衡量性不足，有待进一步完善。

六、措施建议

针对上述问题，将从以下两方面优化管理工作：

一是强化整体绩效目标的引领作用。在年度预算编制环节，坚持科学规范原则，紧扣部门职能定位与年度重点任务，精准设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将全部职能职责与工作内容融入分项指标，

推动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确保部门整体绩效得到充分反映。

二是深化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健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统筹完善部门整体支出与项目支出的绩效；结合不同项目特性，深入梳理项目产出与效益内容，提升绩效指标的可衡量性与直观性。同时，加强对业务处室（中心）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意识培育，激发各方参与积极性，推动项目实施人员准确把握绩效管理核心要求，逐步构建契合项目特点的绩效管理模式。